（上接B048版）

（公告编号：2024-03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同意公司预计2024年将与关联方吉林恩威锐邦药业有限公司发生总金额不超过250万元的销售产品、商品日常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就本议案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表示无异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适应公司经营发展变化的实际情况，可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募投项目“四川恩威制药改扩建项目”的产能规模进行调整，并根据产能规模调整方案，对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进行相应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表示无异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规则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31　证券简称：恩威医药　公告编号：2024-018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邮件、微信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长宏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执行职务时无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2023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分配预案的表决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工作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相关制度、体系得到了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2023年公司未有违反监管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本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为了适应公司经营发展变化的实际情况，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在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公司拟对募投项目“四川恩威制药改扩建项目”的产能规模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妥善实施，符合公司中长期的发展规划。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2日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XYZH/2024CDAA3B0006】号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78,519.13	69,157.40	1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31.23	6,780.13	2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58.50	5,720.94	2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1.11	6,235.42	34.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317	1.1898	3.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315	1.1898	3.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9%	8.62%	-1.03%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总额	133,749.77	140,608.06	-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318.59	115,300.33	-4.32%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8,519.13万元，较上年度增长13.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358.50万元，较上一年度增长28.62%。

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3年初	同比增减
资产总额	133,749.77	140,608.06	-4.88%
其中：货币资金	23,612.06	34,157.83	-30.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15.98	23,486.71	-33.56%
应收账款	9,309.57	9,833.08	-5.32%
应收款项融资	17,190.04	14,686.19	16.98%
存货	10,736.71	10,464.60	2.60%
固定资产	22,063.84	20,431.37	7.99%
商誉	10,066.26	10,066.26	-
负债总额	23,431.18	25,307.72	-7.41%
其中：应付账款	3,094.08	3,687.63	-16.10%
应付职工薪酬	3,994.23	4,498.59	-11.21%
其他应付款	10,486.26	9,019.12	16.27%
股东权益	110,318.59	115,300.33	-4.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0,318.59	115,300.33	-4.32%

主要变动分析：

a.2023年末货币资金较年初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系本年分配现金股利、回购股票以及参与河南信心破产重整投资所致；

b.2023年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系年末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c.2023年末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有一定幅度增长，主要系本年收入增加，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d.2023年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有一定幅度的增长，主要系本年收入增加导致应付市场费用增加所致。

2、现金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183.08	64,153.97	1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82.97	57,918.55	1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1.11	6,235.42	34.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37.37	106.06	73706.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984.83	24,506.81	234.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7.56	-24,400.76	81.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47,075.20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22.18	1,228.14	108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2.18	45,847.06	-131.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41.44	27,691.11	-138.06%

主要变动分析：

a.202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长34.73%，主要系公司本年收入增加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b.2023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上涨幅度较大，主要系本年赎回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c.2023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下降幅度较大，一方面是上年公开发行股票取得募集资金，另一方面是本年分配现金股利及回购股票所致；

d.2023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度下降幅度较大，一方面是上年公开发行股票取得募集资金，另一方面是本年分配现金股利、回购股票以及参与河南信心破产重整投资所致。

3、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增减幅度
盈利能力	销售毛利率	51.31%	50.25%	1.06%
	净资产收益率（%）	7.59%	8.62%	-1.03%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375.10%	420.63%	-45.53%
	速动比率	315.71%	363.64%	-47.93%
	资产负债率（%）	17.52%	18.00%	-0.48%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816.19%	794.93%	21.26%
	流动资产周转率	89.58%	100.29%	-10.71%
	非流动资产周转率	156.33%	152.08%	4.26%
	总资产周转率	56.95%	60.44%	-3.49%

主要变动分析：

a.2023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2022年9月公开发行股份取得募集资金，净资产较2022年年初增加较多；

b.2023年度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年度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分配现金股利、回购股票以及参与河南信心破产重整投资导致流动资产减少所致；

c.202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度大幅上涨主要系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回款情况较好。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4月19日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度在任独立董事共3人，分别为冯建先生、漆小川先生、闫雯女士。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在任3位独立董事对自身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了公司董事会。自查结果显示，公司在任3位独立董事均符合《管理办法》第六条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二、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经核查公司2023年度在任独立董事冯建先生、漆小川先生、闫雯女士的任职经历和其本人出具的相关自查文件后，董事会认为：

1、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受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2、上述人员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何情形；

3、2023年内，上述人员始终保持高度的独立性，严格按照《公司法》《管理办法》《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义务，行使权利；自2023年下半年新规颁布后，各独立董事结合新规修改的具体情况，及时、有效地做出调整，积极贯彻新规的指导精神，按照新规的具体要求履行职责，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等，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了公正、独立的专业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过程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301331　证券简称：恩威医药　公告编号：2024-025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631.23万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907.31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35,725.31万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8,052.99万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052.99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研究，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以公司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库存股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0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若以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现有总股本70,138,359股扣减已回购股本1,901,841股后的68,236,518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分派现金54,589,214.40元（含税），预计转增股份32,753,529股，最终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本次利润分派预案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股利分配总额及转增数量，具体以实际派发金额及转增数量为准。本次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会议决议公告。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分配预案的表决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分配政策，满足相关要求和规定。在本议案事项披露前，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31　证券简称：恩威医药　公告编号：2024-028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目前与吉林恩威锐邦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威锐邦”）有业务往来，对方主要是从公司采购并销售丹芎通脉颗粒、芪苓益气颗粒等产品，预计2024年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50万元。2023年度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15.89万元。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无关联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3年度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吉林恩威锐邦药业有限公司	丹芎通脉颗粒、芪苓益气颗粒等产品	市场价格	250.00	0.00	115.89

注：以上表格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吉林恩威锐邦药业有限公司	丹芎通脉颗粒、芪苓益气颗粒等产品	115.89	0.15%	250.00	134.11	详情见巨潮资讯网公布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注1：以上表格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名称：吉林恩威锐邦药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MA152FPQ70

3、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海紫御华府25幢2单元2214号房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注册资本：181.82万元人民币

6、股东：赵彦平持股54.9995%，四川恩威制药有限公司持股45.0005%。

7、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赵彦平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批发；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恩威锐邦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人民币917.61万元，净资产人民币83.11万元；2023年1-12月恩威锐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157.45万元，净利润人民币4.85万元。

10、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恩威制药有限公司是恩威锐邦的股东，持股比例为45.0005%。

11、关联方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12、履约能力分析：吉林恩威锐邦药业有限公司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企业法人，具有充分履约能力，经营情况和财务指标良好，并能按约定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相关的资金结算均在合理范围内进行。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销售产品、商品：公司向恩威锐邦销售公司生产的丹芎通脉颗粒、芪苓益气颗粒等产品，预计2024年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50万元。

定价依据：该关联交易系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况，亦不存在向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付款方式：恩威锐邦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条款支付货款。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产品开拓吉林市场、提高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公司与恩威锐邦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原则，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2024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了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原则，符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31　证券简称：恩威医药　公告编号：2024-030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86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54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80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2,69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9,741,650.7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2,950,349.21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13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当日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2CDAA30417）。公司已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情况

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4,295.03万元少于《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募投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70,056.64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2年10月，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缺口部分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截至2024年3月31日，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调整后）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1	四川恩威制药改扩建项目	61,983.24	38,295.03	14,765.97	23,529.06
2	昌都总部建设项目	8,073.40	6,000.00	4,744.88	1,255.12
合计		70,056.64	44,295.03	19,510.85	24,784.18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调整内部结构的具体情况

为了适应公司经营发展变化的实际情况，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在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公司拟对募投项目“四川恩威制药改扩建项目”的产能规模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产品剂型	调整前规划新增产能	调整后规划新增产能	调整前后差异
1	液体制剂（升/年）	4,783	15,000	10,217
1.1	洗剂	2,739	0	-2,739
1.2	抑菌剂	543	0	-543
1.3	合剂	1,501	15,000	13,499
2	固体制剂（吨/年）	2,795	2,795	0
2.1	片剂	193	193	0
2.2	胶囊剂	247	247	0
2.3	颗粒剂	1,675	1,675	0
2.4	其他	680	680	0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38,295.03	38,295.03	-

根据以上“四川恩威制药改扩建项目”的产能规模调整方案，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建设内容	目前建设进度	调整后建设内容
新建106综合制剂车间（设计生产颗粒剂、片剂、胶囊剂、合剂，其中新增颗粒剂生产线6条、新增片剂及胶囊剂生产线7条、新增口服液及合剂生产线6条）	未启动	1、新建111车间（合剂（含口服液）生产线6条） 2、新建106智能化高架立体仓库； 3、改造丸剂车间； 4、101前处理车间改造二期工程； 5、108制剂车间改造二期工程（整合颗粒剂、片剂、胶囊剂生产流程）；
新建第二污水处理站	未启动	设计污水处理能力由600立方每天变更为1000立方每天
改建107智能化高架立体仓库	未完工	终止，改建101智能化高架立体仓库
生产用地埋式乙醇贮存库	未启动	终止
改造101塑瓶车间	未完工	终止
其他配套设施	未完工	质检中心改造二期、园区管网改造、电网改造等配套项目

注：上述调整系内部投资结构变化，该项目投资总额不变。

（二）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近两年，公司通过多种途径新增了一批药品生产许可批件，特别是2023年通过参与河南信心药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一次性取得了125个品种的生产批件，极大地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管线，对公司生产系统各种剂型的产线布局和产能提出了新的需求，基于“四川恩威制药改扩建项目”当前建设进度，结合公司企业战略及行业市场竞争格局变化，公司重新评估了“四川恩威制药改扩建项目”的产能规模等内部投资结构，在募集资金使用金额、投资项目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本次调整主要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规划、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对“四川恩威制药改扩建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作出调整。

四、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后，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要求，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有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公司也将加强对项目进度的监督，保证项目按计划进行，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五、董事会意见

2024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布局和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需求所作出的审慎决定，未变更募投项目，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等情形。

六、监事会意见

2024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布局和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需求所作出的审慎决定，未变更募投项目，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等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已经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 4 月 22 日

证券代码：301331　证券简称：恩威医药　公告编号：2024-027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其中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调动其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发展，根据《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薪酬和津贴方案

1、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黎春、刘娅、彭刚领取